公司代码:600016　　公司简称:民生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本行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8名,现场出席董事6名,电话或视频连线出席董事12名。本行8名监事列席本次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本行2023年上半年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民生银行	600016
H股	香港联交所	民生银行	01988
境内优先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民生优1	36003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白丹	王洪刚
电话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	86-10-58560975;86-10-58560824	86-10-58560975;86-10-58560824
电子信箱	cmbc@cmbc.com.cn	cmbc@cmbc.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1-6月
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营业收入	71,539	74,199	-3.58	87,778
利息净收入	51,334	54,823	-6.36	65,152
业务及管理费	21,136	21,064	0.34	22,152
业务利润	24,791	26,535	-6.57	38,545
利润总额	24,747	26,519	-6.68	38,51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3,977	24,838	-3.47	35,50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928	24,823	-3.55	35,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36	56,922	75.80	287,690
每股计量数据(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8	-5.12	0.55
稀释每股收益	0.16	0.18	-5.12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8	-5.12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0.16	0.18	-5.12	0.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8	0.07	12.82	0.55
规模指标			变动百分点	
总资产	7,641,451	7,255,673	5.32	7,171,369
其中:贷款总额	3,944,942	3,741,144	5.45	3,577,761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2,335,979	2,199,176	6.22	2,104,361
个人贷款和垫款	1,394,968	1,314,884	6.09	1,214,551
贴现净额	581,791	556,578	4.53	507,160
负债总额	7,014,260	6,642,859	5.59	6,599,247
其中:吸收存款本金	4,342,461	3,993,527	8.74	3,775,761
其中:公司存款	3,042,078	2,866,379	6.13	2,847,025
个人存款	1,889,144	1,709,144	10.53	1,571,457
其他存款	8,938	6,008	48.78	6,771
股本	47,760	47,777	-	47,76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15,410	600,028	2.56	574,350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45	12.09	2.97	11.59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	1.15	2.87	5.80
注册资本	100,036	96,922	13.00	287,690
财务指标(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8	-5.12	0.55
稀释每股收益	0.16	0.18	-5.12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8	-5.12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0.16	0.18	-5.12	0.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8	0.07	12.82	0.55
盈利能力指标(%)			变动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68	0.70	-0.02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68	0.69	-0.01	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6.48	6.43	0.05	9.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6.46	6.43	0.03	9.58
成本收入比	29.78	28.78	1.00	17.8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率	15.17	15.70	-0.53	18.25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比	3.41	3.56	-0.15	5.23
信贷成本(%)	1.48	1.65	-0.17	2.03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较上年末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规模指标(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总资产	7,641,451	7,255,673	5.32	6,916,369
贷款总额及垫款总额	4,390,942	4,141,144	6.03	4,045,760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2,655,979	2,599,176	2.19	2,504,361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34,963	1,741,884	-0.39	1,741,551
贴现净额	581,791	556,578	4.53	507,160
负债总额	7,014,260	6,642,859	5.59	6,300,947
吸收存款本金	4,342,461	3,993,527	8.74	3,775,761
其中:公司存款	3,042,078	2,866,379	6.13	2,847,025
个人存款	1,889,144	1,709,144	10.53	1,571,457
其他存款	8,938	6,008	48.78	6,771
股本	47,760	47,777	-	47,76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15,410	600,028	2.56	574,350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28,457	514,069	2.80	484,916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11.04	10.77	2.50	10.06
资产管理规模(%)			变动百分点	
不良贷款率	0.92	0.93	-0.01	1.08
拨备覆盖率	147.80	147.39	4.17	121.70
贷款拨备率	2.51	2.59	-0.08	2.60
资本充足率指标(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资本净额	741,114	775,136	7.31	717,307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19,141	505,978	2.57	486,752
其中:应计利润	36,234	36,021	0.23	30,527
二级资本净额	125,350	122,147	1.02	136,624
风险加权资产	5,139,788	5,117,278	0.37	5,179,357
资本充足率(%)			变动百分点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80	8.17	+0.17	8.07
资本充足率(%)	10.39	10.91	-0.57	10.75
资本充足率(%)	13.69	15.14	-0.73	13.85
注册资本和股本情况(人民币百万元)				
注册资本	100,036	96,922	13.00	287,690
股本	47,760	47,777	-	47,760

注:1.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及期末总资产平均余额。

2.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等规定计算。在计算上述指标时已经考虑了发放优先股股息和永续债利息的影响。

3.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4.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5.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6.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吸收存款总额及其构成均不含应计利息。

7.贷款减值准备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8.其他存款包含发行存款证、汇出及应解汇款。

9.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总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0.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指标按照《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的规定执行。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及本行适用的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的监管标准为130%和1.8%。拨备覆盖率=贷款减值准备/不良贷款总额;贷款拨备率=贷款减值准备/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分季度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	2023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二季度
营业收入	36,773	34,766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4,232	9,54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74	9,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971	-117,34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0,6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内增减(股)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标记/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其他	18.92	8,285,688,674	337,820	-	-	未知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境内法人	10.30	4,508,984,567	-	-	-	无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境内法人	6.49	2,843,300,122	-	-	-	无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4.31	1,888,530,701	-	-	-	质押	1,850,802,321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	1,828,327,362	-	-	-	无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	1,803,182,618	-	-	-	质押	1,803,182,617
							冻结	388,800,001
							标记	1,410,782,617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	1,379,679,587	-	-	-	质押	1,379,678,40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1,350,203,341	-	-	-	无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1,324,284,453	-	-	-	无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	1,280,117,123	-	-	-	质押	1,277,949,488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8,285,688,674	H股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4,508,984,567	A股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2,843,300,122	A股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88,530,701	A股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1,828,327,362	A股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3,182,618	A股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1,379,679,587	A股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350,203,341	A股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1,324,284,453	A股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80,117,123	A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为同一法人; 2.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注:1.表中A股和H股股东持股情况分别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股份数目统计;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本行H股股份合计数;

3.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和质押股份数量中含有因发行债券而转入“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共五期)的1,850,802,321股股份;

4. 2023年8月10日,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的1,803,182,618股股份被轮候冻结。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数量为30户。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本行5%以上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冻结情况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资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0.00	20,000,000	-	无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宝盈投资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8.89	17,780,000	-	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7.00	14,000,000	-	无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乾元-日新月异”开放式理财产品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7.00	14,000,000	-	无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未来添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6.11	12,220,000	-	无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华夏银行-国泰君安君享添翼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50	11,000,000	-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P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P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福通·日鑫H1400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国君资管0638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华夏银行-国泰君安君享添翼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国泰君安证券资管-福通·日鑫H1400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国君资管0638定向资产管理合同”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境内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上述境内优先股股东与前十大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的情况。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3.1 总体经营概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本集团五年发展规划由“基础夯实期”步入“持续增长期”的承前启后之年。报告期内,本集团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认真贯彻落实“抓机遇、促发展、防风险、增收入”工作主线,抢抓业务机会,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夯实客群分层经营,打造特色优势。坚持全面、准确贯彻新发展理念,保持战略定力,加快促进各项改革成果向经营业绩转化,为经营稳中向好提升内生动力。

资产负债规模稳定增长,重点领域业务较快增长。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坚定推进改革转型,加强资产负债统筹管理,深化资产负债结构调整。资产端,加大加快信贷投放,全力支持实体经济。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76,414.5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857.78亿元,增幅5.32%,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43,909.4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497.98亿元,同比多增899.54亿元,增幅6.03%,在资产总额中占比57.46%,比上年末提升0.39个百分点。重点领域、重点区域贷款均保持较快增长,本行制造业、普惠型小微企业、绿色等重点贷款增速均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重点区域贷款占比达到62.02%,比上年末提升1.76个百分点。负债端,强化核心负债经营,优化负债发展机制。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70,147.6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719.01亿元,增幅5.60%,其中吸收存款总额42,414.6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479.34亿元,增幅6.21%,在负债总额中占比60.46%,比上年末提升0.34个百分点,个人存款在吸收存款总额中占比28.05%,比上年末提升2.50个百分点。

持续强化风险内控管理,资产质量保持稳固向好。报告期内,本集团深入推进风险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夯实风险管理三道防线,优化提升风险管理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不断增强全面风险管理能力,推动本集团高质量经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总额、不良贷款率继续比上年末下降,连续三个季度实现“双降”,拨备覆盖率提升,资产质量保持稳固向好态势。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总额690.03亿元,比上年末减少3.84亿元;不良贷款率1.57%,比上年末下降0.11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46.85%,比上年末上升4.36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2.31%,比上年末下降0.08个百分点。

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基础中收贡献提升。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237.77亿元,同比下降8.61亿元,降幅3.49%;实现营业收入715.39亿元,同比下降26.60亿元,降幅3.58%,其中,非利息净收入同比增长,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收入134.41亿元,同比增加11.88亿元。

3.2 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3.2.1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237.77亿元,同比减少8.61亿元,降幅3.49%。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变动(%)
营业收入	71,539	74,199	-358
其中:利息净收入	51,334	54,823	-636
非利息净收入	20,205	19,376	428
营业支出	46,748	47,664	-192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21,136	21,064	034
税金及附加	1,043	883	18.12
信用减值损失	22,210	23,960	-73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732	310	136.13
其他业务成本	1,627	1,447	12.44
营业利润	24,791	26,535	-657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44	-16	两期为负
利润总额	24,747	26,519	-668
减:所得税费用	775	1,635	-52.60
净利润	23,972	24,884	-367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3,777	24,638	-349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195	246	-20.73

3.2.2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715.39亿元,同比减少26.60亿元,降幅3.58%。

本集团营业收入主要项目的金额、占比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净收入	51,334	71.76	54,823	73.89	-636
利息收入	133,080	186.03	131,728	177.54	1.03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92,399	129.16	94,021	126.71	-1.73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29,791	41.64	27,844	37.53	6.99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3,717	5.20	2,810	3.79	32.28
长期应收款利息收入	3,301	4.61	3,403	4.59	-3.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422	3.39	2,386	3.22	1.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831	1.16	989	1.33	-15.9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619	0.87	275	0.37	125.09
利息支出	-81,746	-114.27	-76,905	-103.65	6.29
非利息净收入	20,205	28.24	19,376	26.11	4.2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836	15.15	9,865	13.30	9.84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9,369	13.09	9,511	12.81	-1.49
合计	71,539	100.00	74,199	100.00	-358

3.2.3 利息净收入及净息差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513.34亿元,同比减少34.89亿元,降幅6.36%。本集团净息差为1.48%。

3.2.3.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1,330.80亿元,同比增加13.52亿元,增幅1.03%。

3.2.3.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为817.46亿元,同比增加48.41亿元,增幅6.29%。

3.2.4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202.05亿元,同比增加8.29亿元,增幅4.28%。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836	9,865	9.84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9,369	9,511	-1.49
合计	20,205	19,376	4.28

3.2.5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211.36亿元,同比增加0.72亿元,增幅0.34%。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变动(%)
员工薪酬(包括董事薪酬)	13,100	12,837	2.05
折旧和摊销费用	3,118	2,865	8.83
短期和低价值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459	414	10.87
业务/办公费用及其他	4,459	4,948	-9.88
合计	21,136	21,064	0.34

3.2.6 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信用减值损失222.10亿元,同比减少17.50亿元,降幅7.30%。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变动(%)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435	21,475	-9.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908	997	91.37
长期应收款	529	1,015	-47.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97	362	9.67
其他	-59	111	本期为负
合计	22,210	23,960	-7.30

3.2.7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费用7.75亿元,同比减少8.60亿元,降幅52.60%,主要是税前利润下降和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上升的影响。

3.3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3.3.1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76,414.5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857.78亿元,增幅5.32%。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390,942	57.46	4,141,144	57.07
加:贷款应计利息	31,601	0.41	29,477	0.41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100,276	1.31	97,639	1.35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4,322,267	56.56	4,072,982	56.13
金融投资净额	2,292,508	30.00	2,225,870	30.6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54,899	4.64	338,552	4.67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3,181	4.10	274,149	3.78
长期应收款	115,628	1.51	111,456	1.54
固定资产	50,856	0.67	49,813	0.69
其他	192,112	2.52	182,851	2.51
合计	7,641,451	100.00	7,255,673	100.00

3.3.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为43,909.4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497.98亿元,增幅6.03%,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57.46%,比上年末上升0.39个百分点。

3.3.1.2 金融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金融投资总额为22,801.5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59.60亿元,增幅2.98%,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29.84%,比上年末下降0.68个百分点。

3.3.1.3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合计3,131.8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90.32亿元,增幅14.24%;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4.10%,比上年末上升0.32个百分点。

3.3.2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为70,147.6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719.01亿元,增幅5.60%。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4,300,243	61.30	4,051,592	60.99
其中:吸收存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4,241,461	60.46	3,993,527	60.1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64,355	23.73	1,583,181	23.83
应付债券	628,199	8.96	648,107	9.76
向中央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289,719	4.13	250,030	3.76
其他	132,244	1.88	109,949	1.66
合计	7,014,760	100.00	6,642,859	100.00

3.3.2.1 吸收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总额42,414.6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479.34亿元,增幅6.21%。从客户结构看,公司存款占比71.72%,个人存款占比28.05%;从期限结构看,活期存款占比33.34%,定期存款占比66.43%。

3.3.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16,643.5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11.74亿元,增幅5.13%。

3.3.2.3 应付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应付债券6,281.99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99.08亿元,降幅3.07%。

3.3.3 负债质量分析

本行持续提升负债质量管理水平,制定了《中国民生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建立与负债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明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相关职能部门、各机构在负债质量管理中的工作职责。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对负债质量实施有效管理与监控,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的具体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本行结合内外部环境以及经营战略、风险偏好、总体业务特征等因素,持续加强负债质量管理。一是持续强化基础客户培育,提高产品服务能力,夯实存款增长基础,多渠道筹措资金,增加稳定负债来源。二是不断优化负债结构,积极开拓低成本负债,完善内外部定价机制,促进负债业务量价协调发展。三是持续监测负债质量状况,统筹动态管理负债业务总量、结构、定价策略,推动负债业务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本集团负债质量状况良好,负债质量管理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其中监管指标持续达到监管要求。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103.22%,流动性覆盖率131.84%;报告期内,本集团付息负债成本率2.44%,同比上升2BP。

3.3.4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总额6,266.9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38.77亿元,增幅2.26%,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总额6,134.1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34.91亿元,增幅2.25%。

3.4 主要业务回顾

3.4.1 公司银行业务

3.4.1.1 战略举措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优化客户分层分类经营体系,打造“战略客群+基础客群+小微客群+机构客群”多轮驱动以及“基础产品+生态金融”两翼齐飞的业务体系,推动公司业务经营模式转型,提升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本行积极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深入落实ESG理念,坚持将公司金融作为助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手段,持续强化对绿色金融、乡村振兴、高端制造等实体经济重要领域的金融支持,努力践行“民生担当”。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公司业务保持平稳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存款余额30,265.04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55%;一般公司贷款余额23,459.12亿元,比上年末增长9.12%。

3.4.1.2 客群方面

战略客户规模保持稳健增长。报告期内,本行坚持长期主义,践行“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创造价值”,依靠战略客户形成业务发展新引擎,延伸产业链,拓展生态圈,在业务规模保持稳健增长的同时,充分带动链上客户及零售客群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战略客户存款余额12,090.5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050.80亿元,增幅9.52%;贷款余额11,749.6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937.86亿,增幅8.67%。

基础客群经营体系有序深化落地,客群基础不断夯实。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公司基础客群建设,聚力推进基础客群新体系的实施落位,以“携手、信贷、蓝火”三大计划为抓手不断夯实客群基础,进一步释放基础客群新动能,持续提升基础客群新体系对公司业务转型发展的支撑力、贡献度。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夯实基础客群新打法,推进业务模式落地增效。一是聚焦“点、链、圈、区”,推进基础客群特色业务模式落地成效及区域特色创新,实现账户、结算、信贷综合开发,支撑基础客群业务发展。二是推进搭建批量获客平台,聚焦政府、战略客户、专业机构、数据平台等,赋能拓客触客。三是推出基础客群非金权益体系,涵盖“营、智、惠、家”四大系列,通过“企业运营赋能、企业智慧赋能、金融服务优惠、企业家园共建”,满足中小微企业生产运营、财务管理、员工关怀等痛点需求,打造覆盖客群全周期、伴随客户全旅程的基础客群权益体系。四是持续开展“园区万里行”营销活动,优化“园易”系列产品,推出“智启未来、创领未来”等服务主题,提升市场品牌影响力。五是构建大中小微一体化数智经营平台,提升营销全流程闭环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存款年日均余额10万元以上的对公客户27.65万户,比上年末增加1.49万户,增幅5.70%,在股份制同业中增速排名第一,增量排名第二。同时,本行深度服务专精特新中小客户超过14,000家,金融资产超过1,200亿元,给予专精特新中小客户信用贷支持占比超过40%。

机构客群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本行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主线,坚持服务国家战略,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评台为抓手、以共赢为导向,致力于成为行政机关、事业单位、社团组织等机构客户综合金融服务的首选银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机构客户数32,481户,比上年末增长6.82%。

深化敏捷协同,强化提级营销。充分发挥总行优势,组建总对总营销专班,持续发力高层营销和总对总合作,先后获得北京市医保移动支付业务合作银行资格、天津保税区海关主合作银行资格,与广州市、合肥市、济南市人民政府等多个地方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同时,强化下沉营销,深耕细作财政、社保、政府、医院、高校、海关、烟草等重点领域,夯实客户基础,扩大服务领域。

深化平台合作,履行社会责任。强化对机构客户的科技输出,实现结算资金业场景深度绑定,依托平台合作,助力各级各类机构客户数字化转型,切实解决客户关切的民生焦点和工作痛点。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续加大平台项目投入,在运行中平台项目365个,累计服务各级各类机构客户1,025户,项目管理存款日均余额899.47亿元。

3.4.1.3 业务及产品方面

政策性金融:全面落实国家战略部署,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绿色服务模式不断创新。报告期内,本行保持战略定力,坚定贯彻落实国家低碳转型战略,积极融入绿色发展大局,不断完善管辖管理体系,持续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质效。一是聚焦清洁能源、低碳改造、清洁生产、绿色建筑、生态治理等重点方向,紧随国家产业发展规划,契合战略客户和地方特色企业绿色发展需求,开展全产业链综合服务渗透。二是持续丰富迭代“绿投通、绿融通、绿链通、绿营通”等“民生峰和”产品体系,强化细分场景产品及综合服务模式创新。围绕央行推出的“碳减排支持工具”,大力推广“减排贷”产品,支持清洁能源及低碳技改项目;优化“碳e贷”产品,共同助力中小微企业绿色低碳发展;聚焦能源、交通、基建、文旅等领域,加大绿色债券创新推广,为优质企业绿色低碳转型提供低成本资金支持;积极构建投资生态圈,围绕储能行业的绿色发展和钢铁行业的绿色转型,推出储能产业综合化服务方案、钢铁行业融服务方案。三是加强重点区域营销推进,先后在长三角、京津冀、大湾区、中西部重点地区开展绿色信贷业务推动,加强清洁能源、绿色制造、交易所等重点领域战略客户拜访,共助地区绿色低碳发展。四是开展碳金融创新探索,加强押品制度建设。密切跟踪市场动态和工业行业绿色升级改造融资需求,深化与区域碳交易所合作,已成功落地排污权抵押贷款和湖北省首笔地方碳配额质押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绿色信贷余额2,437.2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5.47%,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凭借在绿色低碳领域的突出表现,本行荣获中国新闻社“2023年度低碳榜样”。

以模式创新驱动乡村振兴业务发展。报告期内,本行坚决贯彻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主动履行ESG责任,全力推进金融服务乡村振兴,以模式迭代创新驱动业务发展,打造特色化、差异化的乡村振兴产品服务体系,持续提升本行金融服务乡村振兴质效。一是聚焦“粮、棉、乳、肉、酒”五大农牧行业,打造覆盖农业产业链条上各类景的专属业务模式和产品组合,为农业全产业链条中各交易主体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实现“让利于农、还富于农、赋能于农”。二是持续丰富“光伏贷”模式内涵,进一步拓展“屋顶租赁”模式,在本行定点帮扶县试点“民生光伏村”,带动农民致富增收。三是不断优化产品适配度,提升市场竞争力,将“农贷通”升级为“数字农贷通”,从